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 函

704033

臺南市北區公園北路3號(許石音樂圖書館地下1樓)

地址：704033臺南市北區公園北路3號(許石音樂圖書館地下1樓)

承辦人：黃淑鈴

電話：06-2213569#603

電子信箱：Sally11156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本處文化資產研究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文資處字第11324380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學甲區「學甲區公所經管三慶里活動中心（土地登記謄本：學甲區溪洲子寮段1179地號）」進行文化資產價值評估結果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學甲區公所113年10月28日所民字第11306107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建物依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第14條及第15條規定進行文化資產價值評估暨列冊追蹤審查後，經評估結果未達指定或登錄文化資產之基準，爰作成不列冊追蹤之決定。
- 三、另置於牆面之紀念碑誌活動中心興設緣由，建議留存，以茲為記。

正本：臺南市學甲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副本：本處文化資產研究組

處長 林喬彬